

#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

## 休學/延修學生團體保險權益說明

親愛同學及家長好，辦理休學前請詳閱以下說明，以維護自身權益

- 一、本校學生團體保險對象為具學籍之學生(含休學、延修生)，本校鼓勵休學/延修生期間參加學生團體保險及繳費，使學生獲得最佳保障。
- 二、保險期間發生意外就醫、疾病住院及殘障、身故等，請在事故發生日起二年內完成保險理賠申請，逾期則喪失理賠權益。
- 三、休學/延修生參加學生團體保險，同樣具教育部補助保險費 100 元/每學年之補助(上下學期各 50 元)。
- 四、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之休學/延修學生，可於每學期註冊期間至出納組繳交保費(請上網查詢註冊期間，不再另行通知)，完成繳費即可享當學期保障。
- 五、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收到繳費單後，請於註冊期限內繳費，若未收到繳費單請自行上「學雜費專區」下載列印，並於註冊期限內繳費，**若您當學期註冊期間未繳交保費，則視同您放棄參加學生團體保險，不另通知。**
- 六、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之未成年學生(未滿 18 歲)，須由學籍資料所載之法定代理人填寫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。已滿 18 歲及未滿 18 歲已結婚者，由學生本人告知家屬後簽署切結書。
- 七、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期間發生任何疾病、意外事故等情事，均不具申請理賠之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- 八、以上說明本人已經知曉，副本留存並自行告知家長相關權益。

若有任何學生團體保險上之問題，請於上班時間內逕洽衛生保健組，本組聯絡電話：(06) 2110600 轉 341

◆ 已經詳細閱讀，請簽名： \_\_\_\_\_ 學號： \_\_\_\_\_ 班級 \_\_\_\_\_ 日期： \_\_\_\_\_